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賴虹蓁  
電話：(02)2459-1311 分機847  
電子信箱：janelai@mail.klc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1021243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培訓研習簡章1份 (11124P003753\_1110212434\_111D2012705-01.pdf)

主旨：請貴校鼓勵教育人員和行政人員，報名參與「111年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資訊監試人員培訓研習」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10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124013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提升試務品質及因應未來朝向全面電腦化施測之目標，儲備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之資訊監試人員，爰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承辦本實作演練研習課程，以提升資訊監試人員之專業，期讓監試人員熟悉應試系統，並提高試場監試知能。
- 三、本研習課程預計於全國辦理6場次，每場次約40人，每次上課時間為半日，均為實體課程，包括「基礎知能」及「實作演練」2部分。倘培訓期間全勤並通過結訓考核者，始得推薦進入本認證考試總試務中心專業人才資料庫。
- 四、培訓對象不限身分，採線上報名連結網址如下：

<https://forms.gle/rVoCKzhTwUcmZ2Qv8>。承辦單位國立臺

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1/03/15



1110001805

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測驗培訓組最遲於 111 年 3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5 點前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寄發研習行前通知。

五、倘對本研習內容有任何問題，可聯洽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測驗培訓組呂小姐。E-mail信箱：  
queenielu@ntnu.edu.tw／電話：02-77495820

六、檢附培訓研習簡章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光隆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、培德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培德工業家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